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2022-023
债券简称:20栖建01 债券代码:175430
债券简称:21栖建01 债券代码:175681
债券简称:22栖建01 债券代码:185951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土地储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7月12日,公司在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公开出让活动中(集中供地第二批),分别以230,000万元、213,000万元和64,000万元人民币竞得南京市NO.2022G33号地块、NO.2022G35地块、NO.2022G37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NO.2022G33号地块,即栖霞区燕子矶新城怡园东路以东、燕恒路以北地块,东至现状,南至燕恒路,西至怡园东路,北至现状 。该地块出让面积为44918.48平方米,容积率为:1.0<Far≤2.75,规划用地性质为R2二类居住用地 ,建筑高度≤100米,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出让年限为70年。该地块挂牌出让起始价为230,000万元,所建普通商品住宅(毛坯)销售均价不得超过32,320元/平方米(装修价格另行核定)。

NO.2022G35号地块,即栖霞区仙林街道毕升路以南,经天路以西地块,东至经天路 ,南至规划道路,西至鲤鱼山,北至规划道路 。该地块出让面积为47304.88平方米,容积率为:1.0<Far≤1.8,规划用地性质为R2二类居住用地 ,建筑高度≤35米,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出让年限为70年。该地块挂牌出让起始价为213,000万元,所建普通商品住宅(毛坯)销售均价不得超过39,000元/平方米(装修价格另行核定)。

NO.2022G37号地块,即栖霞区栖霞街道湛墅路以西、水泥厂路以北地块,东至湛墅路,南至水泥厂路,西至邮轮大道,北至江南路 。该地块出让面积为29904.45平方米,容积率为:1.0<Far≤1.7, 规划用地性质为R2二类居住用地 , 建筑高度≤35米, 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出让年限为70年。该地块挂牌出让起始价为64,000万元,所建普通商品住宅(毛坯)销售均价不得超过26,000元/平方米(装修价格另行核定)。

特此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2—28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2年7月11日、7月1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7日、7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乘泽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乘泽协议收购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对上述公告进行了转载。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正在统计过程中,待相关数据核算完成后,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3、《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股票简称:湘邮科技 证券代码:600476 公告编号:临2022-031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万元到-1,600万元;

●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961万元到-1,761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万元到-1,6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加大亏损。

2、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61万元到-1,761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3.9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1.8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51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国内疫情的不利影响,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滞后,经营效果未能达到预期。同时,为适应战略转型发展的需要,公司进一步强化研发主体地位,加大技术及市场等投入,各项成本费用较上年同期有较大的增长,导致公司2022年半年度亏损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27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1.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35,000万元至1,365,000万元, 同比将增加476,402万元至606,402万元,增长62.8%至79.9%。

2. 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26,000万元至1,356,000万元,同比将增加472,052万元至602,052万元,增长62.6%至79.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35,000万元至1,365,000万元, 同比将增加476,402万元至606,402万元,增长62.8%至79.9%。

2. 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26,000万元至1,356,000万元,同比将增加472,052万元至602,052万元,增长62.6%至79.9%。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8,598.1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53,948.5万元。

(三)基本每股收益:0.57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上半年,公司全力增产增供保障能源供给,主要产品价格高位运行,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科学管控成本费用,以及确认参股企业投资收益增加等使业绩同比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并未发现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7月28日15 点 0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洞庭大道 1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28日

至2022年7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红马科技10000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二期)终止的议案》	√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1、2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公告于2022年5月3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59	百利科技	2022/7/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22年7月26日下午 17:00 时以前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26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

3、登记地点:湖南省岳阳市洞庭大道 1 号公司七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2、联系人:李良友

电话:0730-8501033

传真:0730-8501899

E-mal: zqb@blest.com.cn

邮编:414007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7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红马科技10000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二期)终止的议案》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2-044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建议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6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 (以下简称 "投服中心") 的《股东质询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2〕31号), 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CHS公司")拟以其持有的混合动力系统相关技术所有权出资11.2亿元对江西鼎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鼎盛新材")增资,获得其30%的股权事项依法行使股东质询建议权。公司收到《股东质询建议函》后高度重视,组织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结合相关资料,对《股东质询建议函》所列问题及建议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如下:

问题一:建议与标的公司原股东约定实缴出资期限

本轮增资,标的公司原股东张强金拟以现金或资产共计11.90亿元投资标的公司,原股东张敏拟以现金或资产共计3.69亿元投资标的公司。本轮增资完成后,张强金将持有标的公司46.17%股权,张敏将持有标的公司14.35%股权。《增资认购协议》相关条款约定:"张强金和张敏本次增资中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除另有明确约定外,由张强金和张敏根据标的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决定出资计划。"建议上市公司在《增资认购协议》中明确约定张强金和张敏实缴出资的最终期限,后续若张强金和张敏以资产出资,上市公司需关注出资资产的作价合理性。

回复:

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签订了《增资认购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对于剩余认缴部分的出资,除另行商定外,将根据标的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由标的公司原股东进行实缴。

《增资认购协议》签订后,CHS公司与标的公司原股东就协议合作内容的落实开展进一步的对接沟通,其中就剩余出资的实缴安排达成初步共识,标的公司原股东将根据新业务产线建设需求进行实缴出资,将在协议签订后6年内全部实缴到位。

交易各方根据标的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已完成了部分实缴,同时将结合标的公司经营实际需求安排剩余出资的实缴,符合企业经营的操作惯例,亦可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后续若张强金和张敏以资产出资,公司将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批评估及内部审议程序,重点关注其出资资产的作价合理性。

问题二:说明影响标的公司评估值的评估假设的实现情况

根据中威正信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经采用收益法评估,鼎盛新材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71,230.00万元,评估增值率高达120.77%。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评估假设显示:"鼎盛新材锂云母焙烧制含锂卤水项目已办理备案,企业出具情况说明预计2022年7月左右完成相关审批手续,截至评估基准日小批量试产锂云母焙烧熟料,本次评估以如期完成相关审批手续为假设前提";"鼎盛新材浮法微晶生产线,已于2019年底停产技改,企业预计2022年11月复产,本次评估以该产线可如期复产为假设前提"。目前距离评估基准日已超半年,请公司说明上述评估假设的实现情况,以及标的公司锂云母焙烧制含锂卤水项目的相关审批手续对标的公司开展锂电原料业务的具体影响。若上述假设与实际情况存在出入,建议上市公司要求对本次增资的投前估值进行调整。

回复:

对于锂云母焙烧熟料业务的预测中,评估机构根据已建成日产一百余吨及在建日产五百余吨产线预测,目前在建产线已大部分完成,对应合计年产能20万吨左右,未来5年预测销量最高年份为18万吨、对应碳酸锂当量几千吨。其中,2022年为预测销量最低年份,熟料销量2万吨、对应碳酸锂当量为几百吨,预测销量一定幅度低于实际产能。前期锂云母焙烧制含锂卤水项目已办理备案,目前正在办理环评、能评指标的申请工作,相关审批手续可完成时间与评估时预计时间差异不大,另外从实际产能及目前旺盛的市场需求来看,即便相关审批手续实际完成时间与评估时预计时间存在1-2个月差异,标的企业2022年实际可完成产销量完全可能覆盖并超出评估假设前提条件预测的销量,故评估假设前提条件对估值不构成重大影响。

鼎盛新材2021年浮法、压延微晶板业务收入6000万元左右,其中浮法微晶板业务占比约20%左右,未来5年浮法、压延微晶板业务预测收入 7000-11000万元左右,对应浮法微晶板业务预测收入应为1400-2200万元左右, 未来5年整体预测收入26000-110000万元左右,浮法微晶板业务未来5年预测收入平均占比不到3%,对于鼎盛新材浮法微晶业务对应的收入预测占鼎盛公司整体收入预测比重较小;同时,浮法微晶生产线正在进行技改检修工作,预计11月可实现复产。

综上所述,上述评估假设正在逐步实现,标的公司锂云母焙烧制含锂卤水项目的相关审批手续进展顺利,对于本次评估结论以及标的公司开展锂电原料业务无重大不利影响。

问题三:说明上市公司承担与上市公司无直接关系的矿山的复产费用的原因及可取得的利益

上市公司拟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 《关于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西宜丰工业园区兴建投资项目合同书》,双方主要权利义务相关条款中约定:"宜丰县人民政府支持协助科力远对现有四个地下开采矿山(同安瓷矿、鹅颈瓷矿、第一瓷矿、党田瓷矿)予以复产,相关程序依法依规进行办理,依法依规扩量,相关费用由科力远承担。"本次增资鼎盛新材前,科力远与上述四个地下开采矿山并无关联,本次增资鼎盛新材后,上市公司间接持有鼎盛新材30%股权, 鼎盛新材间接拥有上述四个地下开采矿山采矿权70%的权益。由上市公司承担相关矿山复产费用会造成权利义务严重不对等。请上市公司说明,由其承担相关矿山复产费用的原因,以及承担相关费用后能为上市公司带来哪些利益。

回复:

根据公司《关于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项目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第三条第(七)款之其他约定,本合同中的乙方特指乙方及其关联公司,关联公司为包括但不限于:在乙方辖区内由乙方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的法人或乙方是其实际控制人的法人。公司与宜丰县的投资项目涉及鼎盛新材相关采矿权复产及扩量相关约定及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实际会由公司的关联公司(采矿权证所有者)承担。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2-067
可转债代码:110080 可转债简称:东湖转债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02号)批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155,000万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87号文同意,公司15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5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湖转债",债券代码"110080"。

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投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通过优先配售认购东湖转债合计3,285,310张(即人民币328,531,000.00万元),占发行总量的21.20%,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1	建投集团	2,650,090	17.10
2	联投集团	635,220	4.10
合计		3,285,310	21.20

2022年7月12日,公司收到建投集团通知,自2022年5月27日至2022年7月12日,建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东湖转债合计 155.00万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本次减持完成后,建投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仍持有东湖转债1,735,31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1.20%。其中,建投集团仍持有东湖转债1,100,09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10%;联投集团仍持有东湖转债635,22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10%。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建投集团	2,650,090	17.10%	1,550,000	10.00%	1,100,090	7.10%
联投集团	635,220	4.10%	0	0	635,220	4.10%
合计	3,285,310	21.20%	1,550,000	10.00%	1,735,310	11.20%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2-016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原能源")持有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龙电业"或"公司")股份23,913,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8%。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3月25日, 公司披露了《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2022年7月12日,公司收到华原能源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截止2022年7月12日,华原能源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74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3,913,080	6.38%	IPO前取得:23,913,08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	3,749,700	1%	2022/4/19 ~ 2022/7/12	集中竞价交易	7.91 – 9.08	31,911,019	未完成:70股	20,163,380	5.38%

注1:实际减持数量与计划减持数量相差70股,系零碎股未成交所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2-042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6月主要生产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项目	2022年6月	比去年同期增减		2022年累计	比去年同期增减	
		绝对数	相对数		绝对数	相对数
运量(吨)	1,113,715	15,773	1.4%	6,859,508	123,699	1.8%
周转量(千吨海里)	6,692,552	408,672	6.5%	43,106,319	3,209,651	8.0%
营运率(%)	97.5	减少2.5个百分点	-2.5%	96.7	减少2.0个百分点	-2.0%
航行率(%)	56.8	增加6.6个百分点	13.1%	56.8	增加0.2个百分点	0.4%
载重量利用率(%)	49.5	减少2.2个百分点	-4.3%	45.9	增加0.1个百分点	0.2%
燃油单耗(千克/千吨海里)	2.70	-0.40	-12.9%	2.78	-0.28	-9.2%

二、各船型运量数据(单位:吨)

项目	2022年6月	比去年同期增减		2022年累计	比去年同期增减	
		绝对数	相对数		绝对数	相对数
多用途船	469,671	39,968	9.3%	2,787,868	-94,508	-3.3%
纸浆船	310,183	66,651	27.4%	1,719,401	423,945	32.7%
重吊船	90,282	-83,309	-48.0%	721,900	-297,634	-29.2%
半潜船	34,537	3,378	10.8%	220,871	-2,063	-0.9%
汽车船	26,974	-30,458	-53.0%	169,650	-57,452	-25.3%
木材船	71,136	17,268	32.1%	558,105	106,427	23.6%
沥青船	110,932	2,275	2.1%	681,713	44,984	7.1%
合计	1,113,715	15,773	1.4%	6,859,508	123,699	1.8%

三、备注

1.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 以上生产数据统计口径均按已完航次;

3. 从2022年6月起,公司将纸浆船运量单列,不再包含多用途船中;

4. 相关航运指标释义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附件:相关航运指标释义

1.运量: 指船舶运输货物数量;

2.周转量: 指船舶运输的货运量与相应的运输距离的乘积;

3.营运率: 指一定历期内船舶从事营运的时间占总航次时间的百分比;

4.航行率: 指一定历期内船舶航行的时间占营运时间的百分比;

5.载重量利用率:指报告期内船舶完成的换算周转量与其船舶吨位海里的比值;

6.燃油单耗: 指船舶在报告期内每船舶吨位海里所消耗的燃油数量;

7.营运时间:指船舶总航次时间中,技术状况完好可以从事货物运输工作的时间,它等于船舶总时间减去船舶不能从事生产的非营运时间(如:修理、待修及为修理进出船厂的航行时间, 待报废时间,航次以外检修和洗炉时间);

8.航行时间:指船舶从离开港口码头或锚地、浮筒解去最后一根缆绳时起,至到达港靠码头或锚地、浮筒带上第一根缆绳时止的航行时间;

9.停泊时间:指船舶在运输生产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在港口或途中全部停泊时间, 包括生产性、非生产性和其他原因停泊时间。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证券代码:600428 公告编号:2022-041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81,430.78	359,902.09	61.55
营业利润	45,501.54	20,510.09	121.85
利润总额	46,741.59	21,157.51	12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47.78	14,624.37	12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21.20	13,692.30	113.4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6	0.068	129.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1.52	增加1.8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72,553.24	2,293,443.94	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00,040.49	962,771.88	3.87
股本	214,665.08	214,665.08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66	4.48	3.8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1,430.78万元,同比增加61.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547.78万元,同比增加129.40%。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报告期,公司在"十四五"战略指引下,抓住航运市场复苏有利时机,积极开拓市场,优化全球运力布局,深耕专业纸浆物流和项目物流领域,做强产业链经营,不断推升运价;发挥船型多样性的优势,立足项目和客户需求,全力开展基础货源营销,持续优化货源结构,加大优质项目揽取力度,与战略客户巩固长期合作关系;提升"端到端"服务能力,相继推出直客专班快线,根据客户需求和货源特点量身打造集成多种运载方式的一揽子定制化物流方案;发扬央企担当,落实供应链保通保畅,不断夯实稳外贸货源;加快推动战略落地,创新多渠道拓展运力,加快主力船队发展步伐,增强市场控制力。报告期,公司航运业务的收入、毛利率及期租水平均同比上升。

(二)资产减值损失的影响:为实现航运温室气体减排战略目标,国际海事组织海上环境保护委员会审议通过了《MARPOL公约》附则VI的修正案,对国际航行的现有船舶提出了现有船舶能效指数(以下简称"EEXI")限值要求和营运碳强度指标评级要求,该要求将随着MARPOL附则VI于2022年11月1日的生效而生效,并将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约束适用的船舶。EEXI限值要求,将对公司部分船舶的未来营运效率产生影响。为提前做好应对措施,报告期,公司聘请广州海事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对船舶完成了EEXI计算和验证,结果显示,公司的98艘船舶中,35艘需采用降功率/减速措施来满足EEXI限值要求。上述35艘船舶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以2022年6月30日为时点对该35艘船舶进行了综合评估及初步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其中24艘船舶的可收回金额低于期末船舶账面净值,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2年上半年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50,874.45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2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389.20万元。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2-038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7月7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会议就以下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全体董事已经于2022年7月12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威先生为中远海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香港子公司在广船国际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半潜船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子公司在广船国际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半潜船的公告》。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附件:王威先生简历

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远(集团)总公司人事部综合处副主任科员、人事部员工处主任科员、组织部/人事部企业领导处副处长、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领导人员管理室经理、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向中远(集团)总公司派出的国有企业监事会兼职监事、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副总裁、中远海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王威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2-039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子公司在广船国际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半潜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单船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在广船国际有限公司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半潜船,船价11,980万美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为了加快推进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发展战略转型升级,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半潜船市场的领先优势,持续做大做强公司半潜船队,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在广船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船国际")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半潜船,船价11,980万美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简介

广船国际成立于2006年05月25日,注册地为广州市南沙区龙穴街启航路18号,注册资本887,014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忠前。广船国际是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属下华南地区最大、最现代化的综合舰船造修企业,在建造半潜船,客滚船、极地运输船等高技术、特种船等船型方面掌握核心技术。1999年至今,广船国际先后为公司建造了多艘半潜船。

三、船舶建造合同主要条款

(一)造船主体

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合同价格

船价11,980万美元(美元壹亿壹仟玖佰捌拾万元整)。建造期间的资本化费用200万美元,总投资额为12,180万美元(美元壹亿贰仟壹佰捌拾万元整)。

(三)交船时间

2024年1月31日。

(四)交船地点

广船国际有限公司码头。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

截止目前,公司共拥有9艘半潜船,运力覆盖2万至10万吨各层级,并通过租入船等方式掌控市场运力资源,船队规模和竞争实力行业领先。今年以来,油气市场复苏步伐加快,各国对清洁能源投资需求增加,尤其海上风电市场将迎来迅猛发展时期,在此基础上,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半潜船对公司半潜船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满足半潜船未来市场需求

传统市场:2021年下半年开始,随着全球疫情缓解,世界经济逐步复苏,欧美和亚洲的能源供应缺口迅速放大,油气行业开启了新一轮复苏。根据国际能源署的研究报告,石油、天然气和新能源将会在能源领域长期共存。随着油价企稳,技术发展使开采成本大幅降低,石油海工行业将在未来几年大幅增长。

清洁能源市场:随着全球低碳环保公约和政策加快生效实施,清洁能源包括天然气、风能的需求激增。2019年以来,超过10个LNG项目通过最终投资决策,海上风电项目未来5年预计出现爆发式增加,风机、导管架大型化趋势将催生更多的半潜船运输需求。

海上平台安装和拆卸市场:海上平台大型化趋势明显,未来更多上部模块安装将采用DP2浮托安装的模式,此外,老旧平台拆卸业务市场容量超过百亿美元,将为半潜船未来市场需求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实现半潜船队运力有序更新迭代

近年来,行业国际公约和法规要求持续不断更新,执行力度也日趋严格。为满足国际相关公约等要求,进一步夯实公司半潜船在行业的领先地位,持续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半潜船队运力也存在相应的更新迭代需要。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大型半潜船,适时退役老旧船舶,能够扩大超大型半潜船的船队实力,形成在该级别船舶的规模优势,提升半潜船队的整体竞争力。此外,随着平台大型化的趋势,公司也需要对半潜船运力进行补充并优化升级。

(三)推动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落地

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将半潜船作为重点发展的核心船队之一。公司船队船舶技术性能和船龄优势明显, 全球营销能力和技术实力处于市场领先水平,随着近年来保持安全运营以及执行大项目的成功运营案例,公司的综合项目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在全球高端客户群中形成了广泛的认可度和市场口碑,具备进一步做强做优、提升市场控制力的基础。投资建造1艘6.5万吨大型半潜船,将提升公司的船队规模和服务能力,巩固行业领导者的战略目标。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经测算,项目内部报酬率约12.53%,静态投资回收期11.5年,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证券代码:600428 公告编号:2022-040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上半年部分船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以及所处行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秉承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2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35艘船舶进行了减值测试,其中24艘船舶资产的可收回价值低于期末船舶账面净值, 公司2022年上半年需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约50,874.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为实现航运温室气体减排战略目标,国际海事组织海上环境保护委员会审议通过了《MARPOL公约》附则VI的修正案,对国际航行的现有船舶提出了现有船舶能效指数(以下简称"EEXI")限值要求和营运碳强度指标评级要求,该要求将随着MARPOL附则VI于2022年11月1日的生效而生效, 并将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约束适用的船舶。对于规定实施后不满足EEXI限值要求的船舶, 需通过限制主机功率、使用节能装置或切换至替代燃料等措施来达到要求的EEXI限值。

国际海事组织对国际航行的现有船舶提出的EEXI限值要求, 将对公司部分船舶的未来营运效率产生影响。公司聘请广州海事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对船舶完成了EEXI计算和验证,结果显示:公司的98艘船舶中,其中35艘需采用降功率/减速措施来满足EEXI限值要求。船舶如需执行降功率/减速等措施,将对船舶的航行产生影响,导致船舶的营运效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前述35艘船舶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公司以202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前述35艘船舶进行了综合评估及初步减值测试。根据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本次评估价值类型是可收回金额。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资产的特点,以资产持续使用为假设前提。考虑到船舶交易市场相对活跃,能够从近期公开市场上取得一定数量的交易案例,满足市场法评估的条件;同时,船舶资产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比例关系,且未来现金流量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满足收益法评估的条件,故本次资产减值测试采用了市场法和收益法。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前述35艘船舶中的"松"字号多用途船、大III型重吊船及沥青船共24艘船舶的可收回金额低于期末船舶账面净值, 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2年上半年公司合计计提减值准备约50,874.45万元。按船型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船组	数量	202206净值	可收回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	净利润影响
"松"字号	14	166,603.26	147,947.32	18,655.94	16,093.85
大III型	8	133,793.25	102,079.80	31,713.45	26,916.56
沥青船	2	7,147.38	6,642.32	505.06	378.79
小计	24	307,543.89	256,669.44	50,874.45	43,389.20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前述24艘船舶在2022年上半年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0,874.45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2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389.20万元(上述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能更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更合理地计算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也有利于公司适应未来行业发展趋势,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从而更好地提升公司中长期价值。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